

S27呼和浩特至鄂尔多斯段高速公路（呼和浩特段）公路勘察设计机场西服务区加油加气站项目询比采购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LJ2026010602）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S27呼和浩特至鄂尔多斯段高速公路（呼和浩特段）公路勘察设计机场西服务区加油加气站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65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本项目为加油与LNG加气合建站。加油部分设置2座50m³埋地式双层SF油罐和3座30m³埋地式双层SF油罐，分别储存95#汽油（30m³）、92#汽油（50m³）、0#柴油（80m³）、-35号柴油（30m³）总容量为190m³，计算容量为135m³；LNG加气部分设置1座60m³箱式LNG橇（包括1台水容积为60m³的卧式LNG储罐、1台潜液泵橇、1台卸车增压器），2台单枪LNG加气机。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 50156-2021），该站属一级加油与LNG加气合建站。**；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1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1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设计能力，并具备以下资格：①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石油天然气（海洋石油）行业（油气库）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石油及化工产品储运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②近5年内（2021年1月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完成过1项加油加气站或油气库新建、改扩建项目设计工作。（需提供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或扫描件）。③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二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提供资格证书）。必须在本单位参加社保（提供社保证明）。至少担任过1项加油加气站或油气库新建、改扩建项目负责人工作。；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1-15 15:30:00到2026-01-21 17:00:00。

获取方式：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2-05 09: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详见附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2-05 09:30:00。

开标地点：详见附件。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lb.com.cn>)；内蒙古交通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 (<https://www.nmjtsj.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3号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471-2848625

邮件：63560027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联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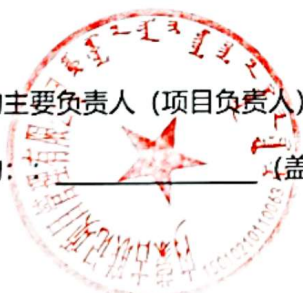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路街道内蒙古众合商务中心综合楼1号楼719

联系人：郭宏亮

电话：15947315583

邮件：690255418@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S27 呼和浩特至鄂尔多斯段高速公路（呼和浩特段）公路勘察 设计机场西服务区加油加气站项目询比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LJ2026010602

1. 采购项目简介

S27 呼和浩特至鄂尔多斯段高速公路（呼和浩特段）公路勘察设计机场西服务区加油加气站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有。采购人为内蒙古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代理为内蒙古联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项目情况

（1）项目名称：S27 呼和浩特至鄂尔多斯段高速公路（呼和浩特段）公路勘察设计机场西服务区加油加气站项目。

（2）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加油与 LNG 加气合建站。加油部分设置 2 座 50m³ 埋地式双层 SF 油罐和 3 座 30m³ 埋地式双层 SF 油罐，分别储存 95#汽油（30m³）、92#汽油（50m³）、0#柴油（80m³）、-35 号柴油（30m³）总容量为 190m³，计算容量为 135m³；LNG 加气部分设置 1 座 60m³ 箱式 LNG 橇（包括 1 台水容积为 60m³ 的卧式 LNG 储罐、1 台潜液泵橇、1 台卸车增压器），2 台单枪 LNG 加气机。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 50156-2021），该站属一级加油与 LNG 加气合建站。

2.2 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合同包，合同包划分及采购内容如下：

合同包编号	服务内容	工作内容
1	S27 呼和浩特至鄂尔多斯段高速公路（呼和浩特段）公路勘察设计机场西服务区加油加气站项目	详见询比文件第四章服务内容及要求

2.3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合同约定所有内容。

2.4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地方、行业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本次询比采购要求供应商符合以下规定：



投标人须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设计能力，并具备以下资格：

①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石油天然气（海洋石油）行业（油气库）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石油及化工产品储运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②近5年内（2021年1月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完成过1项加油加气站或油气库新建、改扩建项目设计工作。（需提供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③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二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提供资格证书）。必须在本单位参加社保（提供社保证明）。至少担任过1项加油加气站或油气库新建、改扩建项目负责人工作。

3.2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3.3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包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4 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5 投标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采用电子（网上）在线报名。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年1月15日至2026年1月21日下午17时00分（北京时间），登录“内蒙古交通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https://www.nmjtsj.com.cn/>）在线报名，下载相关采购文件、澄清或修改等资料。并在系统中及时查看有无澄清及变更，潜在供应商如未从“内蒙古交通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下载相关资料，或未获取到完整资料，导致投标被否决的，自行承担责任。

4.2 购买招标采购资料须登录“内蒙古交通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请未注册的供应商及时注册，注册请登录<https://www.nmjtsj.com.cn/>，在首页右侧“登录入口”点击“注册”。咨询热线：400-0099-555。因未及时办理注册审核手续影响参与的，责任自负。



4.3 用户注册成功后如因相关注册信息发生变更（注：与初始注册信息不一致均属），应及时网上提交变更申请，如因自身原因未及时变更导致不利后果者，责任自负。

5. 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电子响应文件请于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在“内蒙古交通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登录各供应商单位账号完成投标文件上传。

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并上传。下载地址：<https://oss.nmjtsj.com.cn/overt/file/BidderTools.zip?t=1762391188602>。

使用说明书下载地址：<https://www.nmjtsj.com.cn/company-pages/nmgjtjt/operate;CA> 驱动下载地址：<https://oss.nmjtsj.com.cn/overt/file/ca.zip?t=1762391376353>。

5.2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6年2月5日上午9:30。地点：“内蒙古交通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https://www.nmjtsj.com.cn/>。

5.3 解密方式远程解密：供应商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登录“内蒙古交通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https://www.nmjtsj.com.cn/>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注意事项】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投标将被否决。

5.4 逾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逾期解密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5 平台技术服务费

（1）投标人/供应商参与平台交易项目的一个标段收取一次费用，投标人/供应商在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前，按照电子交易系统流程支付平台技术服务费，具体收费标准详见内蒙古交通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收费标准公告。

（2）投标人进行平台技术服务费支付时，请填写、核对并提交开票信息，平台收到开票信息后将在 15 日内开票，投标人/供应商在个人中心\订单中心中自行下载发票。



6. 评审办法

本项目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以下网站上发布：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

内蒙古交通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https://www.nmjtsj.com.cn/>）。

8. 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内蒙古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

电 话：0471-2848262

招 标 人：内蒙古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 3 号

邮 编：010010

联 系 人：陈先生

电 话：0471-2848625

招标代理：内蒙古联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路街道内蒙古众合商务
中心综合楼11号楼 719

邮 编：010021

电 话：15947315583

联 系 人：郭先生

邮 箱：690255418@qq.com

2026 年 1 月 15 日

